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麦捷科技

股票代码：300319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远致富海电子信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2 楼 03B 区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2 楼 03B 区

权益变动性质：增持（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一月

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麦捷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其在麦捷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针对本报告书聘请的财务顾问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特别提示

由于本报告书中信息披露义务人远致富海信息尚未履行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此外远致富海信息拟将合伙期限变更为永续经营，远致富海信息的工商信息未来会作出相应变更，远致富海信息将在履行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披露更新后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目录

声明.....	2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决定.....	10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10
第四节 资金来源.....	14
第五节 后续计划.....	14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6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0
第八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1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22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2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3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1
附表.....	33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麦捷科技、上市公司	指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远致富海信息、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远致富海电子信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特发集团	指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远致富海信息工商变更登记后，特发集团将成为远致富海信息的控股股东
远致富海	指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动能东方	指	新疆动能东方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佳合投资	指	深圳佳合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坪山一期	指	深圳远致富海新兴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坪山二期	指	深圳远致富海新兴产业二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福州基金	指	福州市华侨远致富海并购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转让协议》	指	动能东方、李文燕、丘国波与远致富海信息签署的《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本次协议受让、本次交易、本次权益变动、本次协议转让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受让新疆动能东方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 183,818,073 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6.44%）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远致富海电子信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4年11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2楼03B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程厚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526813R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通讯方式	0755-83882057

注1：远致富海信息各合伙人拟认缴出资金额不超过125,500万元（具体以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为准），但各合伙人出资程序尚未履行完毕，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相关合伙人尚未履行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目前工商登记的认缴出资额为3,040万元。

注2：远致富海信息拟将合伙期限变更为永续经营，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尚未履行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工商登记的合伙期限为2014年11月18日至2019年11月18日。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远致富海信息的出资人及出资比例为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40%）、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40%）、远致富海（15%）和佳合投资（5%）。

远致富海信息拟变更股权结构如下（具体以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为准）：



注1：特发集团由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出资比例分别为43.2999%、19.492%、28.8674%、8.3407%。

注2：远致富海信息工商变更登记后，特发集团将成为远致富海信息的控股股东。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控股股东介绍

1、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远致富海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远致富海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2月21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志升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2719520G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2013年2月21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股权投资（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2楼

2、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特发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2年6月20日
注册地址、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A座29、30层
法定代表人	张俊林
注册资本	258,282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4195C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1982年6月20日至2055年3月30日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旅游产业；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远致富海信息的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从设立至今其尚未实际开展实际经营业务，无财务数据。

（二）控股股东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特发集团成立于1982年6月20日，其各项业务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和附属企业完成，经过多年发展，其主要业务形成了“4+1”产业格局，即“高科技工业、休闲旅游、地产物业、珠宝服务+平台投资”。

特发集团2015年、2016年、2017年合并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总资产	1,565,728.56	1,404,521.58	1,391,789.26
总负债	646,088.11	566,308.33	636,006.62
净资产	919,640.45	838,213.25	755,782.64
资产负债率	41.26%	40.32%	45.70%
营业收入	782,799.63	812,746.20	545,548.52
净利润	95,846.18	91,756.80	87,522.74
净资产收益率	9.74%	12.35%	17.66%

注：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四、最近五年受到处罚、涉及诉讼和仲裁的情况

远致富海信息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居留权	职位

程厚博	男	中国	中国	否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派代表
-----	---	----	----	---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特发集团控制的核心企业（包括持股 5% 以上的上市公司、金融机构等）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比例	经营范围
1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000070)	62,699.47	直接持股 39.18%, 间接持股 1.32%, 合 计持股 40.50%	光纤、光缆、光纤预制棒、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光器件、配线产品、宽带多媒体设备、光网络单元、高低压配电产品、开关电源、智能监控产品、智能终端产品、数据中心系列产品、综合布线产品、电力电缆、电力通信光缆、金具及附件的生产（生产项目另办执照）；通信设备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调试，咨询，计算机软硬技术及软件工程的开发、销售、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通讯信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电子产品技术开发与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自动化设备应用技术的开发；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机动车辆停放服务。
2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000025)	29,728.16	49.09%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自有物业租赁与管理。自营本公司及所属企业自产产品、自用生产材料、金属加工机械、通用零件的进出口业务、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证字第 098 号外贸审定证书办理。
3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	100%	投资兴办旅游业、酒店业、娱乐业、餐饮业、房地产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旅游信息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物业管理。加工、生产旅游用品、首饰、工艺品（以上不含限制项目）
4	深圳市特发	100	100%	高尔夫球场及其他体育项目场所的经营管理；

	深高俱乐部管理有限公司			高尔夫及其他体育赛事的承办，餐饮管理；物业管理。经营中西餐。
5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922	100%	物业管理。旅游服务；开办旅馆（凭《卫生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中餐制售（不含凉菜、生吃海产品、糕点、裱花蛋糕制作）（凭《食品卫生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娱乐、零售商业及海水养殖企业；停车场经营（凭《深圳市经营性停车场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
6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	100%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物业租赁；房地产经纪；信息咨询；城市更新工程咨询；城市更新项目建设管理；棚户区改造工程咨询；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管理；旧城改造项目策划；投资地产项目；投资策划；房地产咨询；投资咨询；财务咨询；项目策划；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担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高耸构筑工程和住宅小区工程的建设监理业务。
7	深圳市特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0	60%	专营小额贷款业务（不得吸收公众存款）
8	深圳香蜜湖度假村有限公司	20,000	50%	经营房地产（含物业管理）、旅游（中国娱乐城）、体育、商业（含彩色冲印）、交通等行业；从事香蜜湖度假村停车场管理业务；利用自有媒介、场地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广告业务；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9	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	5,000	100%	投资兴办企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投资顾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产品）；代理记账业务
10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7,500	直接持股63.7%，间接持股1.3%，合计持股65%	物业管理；水电工程；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房地产经纪；为酒店提供管理服务；汽车零配件及汽车饰品的购销；自有物业租赁；园林绿化服务；花卉租摆；清洁服务；从事物业管理范围内的二次供水设施清洗消毒业务；建筑工程；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电子商务。游泳池经营；停车场经营；劳务派遣；餐饮服务；人力资源输出；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咨询；人才资源培训服务；企业人才的交流咨询；人力资源服务外包；人力资源管理软件

此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深圳市特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外，特发集团不存在持有 5% 以上股份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决定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此次权益变动主要基于看好上市公司及其所处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并结合自身战略发展需要。通过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可依托该上市公司平台，横向纵向深度拓展 5G 移动通信产业链，与现有的产业布局发挥协同效应，优化双方资源配置，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水平。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处置麦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对是否在 12 个月内进一步增持或处置麦捷科技股份尚无明确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做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授权或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如下程序方能完成标的股份的交割：

第一：麦捷科技股东大会通过豁免李文燕在麦捷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的关于股份减持自愿承诺的议案。

第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终决策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第三：书面通知动能东方、麦捷科技债权人或取得债权人书面同意或豁免（如需）。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及权益变动情况

2019 年 1 月 1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动能东方、丘国波先生及李文燕先生

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以总价 12.50 亿元通过协议受让的形式取得动能东方持有的上市公司 183,818,073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6.44%。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上市公司 183,818,073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6.44%。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持股公司	变动前		本次增加		变动后	
	股数	股比	股数	股比	股数	股比
远致富海信息	0	0	183,818,073	26.44%	183,818,073	26.44%

二、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 年 1 月 15 日，远致富海信息与动能东方、丘国波先生及李文燕先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主体

甲方（转让方）：动能东方

乙方（受让方）：远致富海信息

丙方（麦捷科技实际控制人）：李文燕、丘国波

（二）本次交易方案

1、乙方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甲方所持麦捷科技 183,818,073 股股票以及由此衍生的所有股东权益，占麦捷科技总股本的 26.44%，占甲方所持有麦捷科技股份的 100%。甲方同意以本协议约定条件和价格出售标的股份。

2、甲乙双方同意，甲方以总价 12.5 亿元（大写：壹拾贰亿伍仟万元整）价格出让标的股份。乙方同意以本协议约定条件和价格受让标的股份。

3、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标的股份交割日期间，麦捷科技发生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分红等除权、除息事项，标的股份因上述事实新增股份或股东权益归属乙方，标的股份的转让总价款不增加。

（三）转让价款支付

1、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分三期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款，具体如下：

第一期：本协议生效后且标的股份交割先决条件满足后 5 个交易日内，乙方支付 4.7 亿元（大写：肆亿柒仟万元整）至资金共管账户，第一期转让价款优先用于归还标的股份质押相关借款，在标的股份解押前不得挪作他用；

第二期：标的股份交割日后 15 个交易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 7.4 亿元（大写：柒亿肆仟万元整）；

第三期：在麦捷科技 2019 年年报公告之日起壹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支付 0.4 亿元（大写：肆仟万元整）。

2、共管账户：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签订生效后 5 日内，甲乙双方及相关方共同至银行开立资金共管账户，具体按照各方签订的共管协议执行。本协议第一期款项由乙方按协议约定时间支付至资金共管账户中。该款项用于偿还与标的股份质押相关的对外欠款。甲方应在乙方支付第一期款项次一交易日内提交标的股份解除质押申请，并在 3 个交易日内办理完毕标的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并在解除质押次一交易日前向结算公司查询并出具可证明标的股份不存在质押等限制转让情形的证明文件，同时配合乙方及麦捷科技在解除质押次一交易日前向深交所提交申请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所需申请文件，并保证所提交材料符合深交所及结算公司的要求。

3、甲方收取第二期、第三期款项的账号如下：

户名：新疆动能东方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行：民生银行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账号：699636849

（四）标的股份交割的先决条件

1、甲、乙、丙方同意在满足以下条件后 5 个交易日内启动标的股份交割手续：

（1）麦捷科技股东大会通过豁免丙方在麦捷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的关于股份减持自愿承诺的议案；

(2) 乙方按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3) 本次交易需书面通知甲方、麦捷科技债权人的，或须取得债权人书面同意或豁免的，甲方、麦捷科技已书面通知该等债权人和取得该等债权人的书面同意或豁免（如需）。

2、乙方须在麦捷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豁免丙方在麦捷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的关于股份减持自愿承诺的议案前完成本次交易的内部决策程序，并及时通知甲方。

（五）标的股份交割手续

1、甲、乙双方应在标的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办理完毕次一交易日前向深交所提交完备的关于标的股份转让的申请材料。

2、在深交所出具同意本次交易文件之日或次一个交易日，双方应按照协议转让方式共同向结算公司申请将标的股份登记至乙方名下的过户手续。

3、标的股份交割完成后，基于标的股份的一切权利义务由乙方享有或承担。

（六）交割后事项

1、甲方、丙方承诺：交割日后，交割日前甲方向麦捷科技提名、推荐或委派的董事、监事在交割日后 5 个交易日内应向麦捷科技董事会、监事会提出离任申请；如上述人员同时在麦捷科技子公司担任相应职务的，应同时在麦捷科技子公司提出离任申请；在提出离任申请后仍应继续依法忠实诚信、勤勉尽责地履行原有职务和职责，直至乙方提名新的董事、监事并经麦捷科技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董事、监事为止，乙方应在交割日后 20 个交易日内向麦捷科技提名、推荐或委派新的董事、监事人选。

2、甲方、丙方承诺：交割日后，甲方、丙方配合乙方及麦捷科技更换麦捷科技法定代表人。

3、甲方、丙方承诺：交割日后，如乙方提议召开股东大会选举新的董事、监事，甲方、丙方应对乙方提名的人选在股东大会上无条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

4、在标的股份交割日后的 360 日内，如发生因交割日前已发生、已存在或潜在的事由导致上市公司被监管机构或主管部门处罚、被中小股东起诉赔偿、被其他第三方追责/追偿或发生其他赔偿事项，（1）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甲方、丙方对上市公司的补偿金额等于实际损失金额乘以甲方向乙方转让的麦捷科技股份比例，（2）给乙方造成直接损失的，甲方、丙方对乙方的直接损失按实际发生金额进行补偿。

三、标的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标的股份为 183,818,073 股，已质押 168,633,308 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已质押股份占标的股份总数 91.74%。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远致富海信息第一期支付给动能东方的股权受让价款 4.7 亿元优先用于归还标的股份质押相关借款，在标的股份解押前不得挪作他用。

第四节 资金来源

本次股份受让价格为 6.80 元/股，交易资金总额为 12.50 亿元。本次协议受让所需资金来源于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该资金不存在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违法违规渠道获取本次收购资金来源的情形。

第五节 后续计划

除《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管理人员调整计划外，远致富海信息无明确关于重大调整上市公司情况的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会依据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和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原则，并依法依规披露。具体说明如下：

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改变麦捷科技主营业务或者对麦捷科技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对上市公司业务或资产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管理人员调整计划如下：

1、动能东方、李文燕、丘国波承诺：交割日后，交割日前动能东方向麦捷科技提名、推荐或委派的董事、监事在交割日后 5 个交易日内应向麦捷科技董事会、监事会提出离任申请；如上述人员同时在麦捷科技子公司担任相应职务的，应同时在麦捷科技子公司提出离任申请；在提出离任申请后仍应继续依法忠实诚信、勤勉尽责地履行原有职务和职责，直至远致富海信息提名新的董事、监事并经麦捷科技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董事、监事为止，远致富海信息应在交割日后 20 个交易日内向麦捷科技提名、推荐或委派新的董事、监事人选。

2、动能东方、李文燕、丘国波承诺：交割日后，动能东方、李文燕、丘国波承诺配合远致富海信息及麦捷科技更换麦捷科技法定代表人。

3、动能东方、李文燕、丘国波承诺：交割日后，如远致富海信息提议召开股东大会选举新的董事、监事，动能东方、李文燕、丘国波应对远致富海信息提名的人选在股东大会上无条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

除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管理人员调整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明确调整上市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计划。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情况进行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情况进行重大变动的计划。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做重大变动的计划。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将保持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上市公司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为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确保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确保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企业担任经营性职务。

2、确保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二、确保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确保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2、确保本企业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

三、确保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确保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 2、确保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 3、确保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 4、确保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企业兼职。
- 5、确保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 6、确保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四、确保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 1、确保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 2、确保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五、确保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 1、确保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所需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
- 2、确保本企业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 3、确保本企业（包括本企业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
- 4、确保尽量减少本企业（包括本企业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主动寻求直接或间

接经营任何与麦捷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为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在上市公司和本企业其他附属公司从事业务的过程中，涉及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形时，本企业作为控股股东将保持中立地位，保证各附属公司能够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参与市场竞争。

2、本企业承诺不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不新增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就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会严格遵守有关上市公司监管法规，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允公平原则，在履行上市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的基础上，保证以规范公平的方式进行交易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从制度上保证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附属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行使股东的权利，履行股东的义务，保持上市公司在资产、财务、人员、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本企业承诺不利用股东的地位促使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3、本企业或附属公司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本企业或附属公司自身将促使所控制的主体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善意、严格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

4、本企业或附属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以及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5、本企业或附属公司将确保不通过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特殊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就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子公司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重大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不存在与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子公司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重大交易。

二、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三、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八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未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因远致富海信息系设立用于投资的主体，其成立至今无实际经营及业务，工商登记的出资人未实缴出资，因此其并无财务数据。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情况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36,113,362.04	2,339,269,148.48	3,173,223,832.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333.65	59,703.18	83,062.8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6,825,895.92	161,704,623.53	74,668,719.51
应收账款	2,315,733,391.07	1,642,340,847.49	1,205,531,895.22
预付款项	107,738,114.15	114,621,233.07	106,714,407.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准备金			
应收利息	8,897,095.90	11,360,622.68	4,918,411.18
应收股利	548,603.95		9,059,504.93
其他应收款	422,305,774.30	261,523,551.44	544,394,644.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20,375,499.57	1,466,447,591.56	2,260,594,289.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15,577,261.06	2,903,890,450.86	1,864,253,105.27
流动资产合计	10,234,171,331.61	8,901,217,772.29	9,243,441,872.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745,956,310.55	576,433,481.48	291,972,3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8,491,192.00	285,195,826.22	272,400,182.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9,310.00	9,310.00	9,310.00
长期应收款	318,381.33	318,381.33	425,924.95
长期股权投资	855,126,766.47	774,646,381.06	672,534,971.29
投资性房地产	723,219,640.20	814,026,387.70	584,199,215.08
固定资产	1,639,187,390.28	1,698,655,125.57	1,730,667,583.08
在建工程	537,197,098.85	365,791,889.93	497,524,656.9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5,717,502.13	250,673,563.94	265,186,612.42
开发支出			
商誉	239,664,142.53	239,664,142.53	239,664,142.53
长期待摊费用	66,736,728.22	69,251,062.76	54,959,17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532,067.90	50,372,102.11	41,865,276.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957,694.36	18,960,353.17	23,041,402.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23,114,224.82	5,143,998,007.80	4,674,450,752.80
资产总计	15,657,285,556.43	14,045,215,780.09	13,917,892,624.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2,190,000.00	549,466,990.00	428,208,931.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23,286,121.79	930,043,128.32	562,525,582.66
应付账款	1,655,168,257.91	1,283,714,540.01	1,359,233,308.76
预收款项	167,955,987.06	148,002,942.95	1,134,959,920.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32,968,017.85	272,137,222.03	192,467,969.02
应交税费	1,013,974,273.14	1,014,076,631.75	551,591,738.03

应付利息	1,271,056.48	984,438.44	834,685.35
应付股利	9,531,264.14	2,663,838.55	164,933,541.00
其他应付款	591,925,822.19	486,334,212.44	497,793,151.4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89,287.76	5,117,604.32	6,408,668.91
其他流动负债		42,287.82	-
流动负债合计	5,541,960,088.32	4,692,583,836.63	4,898,957,497.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3,435,129.94	350,528,493.79	691,964,246.17
应付债券	105,729,166.65	105,749,999.98	105,729,166.65
长期应付款	315,227,145.12	393,628,679.20	555,809,754.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050,000.00
预计负债		3,750,772.54	5,000,000.00
递延收益	36,739,551.36	39,817,546.35	28,127,579.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569,987.80	62,084,428.95	59,458,655.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220,000.00	14,939,537.48	13,969,356.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8,920,980.87	970,499,458.29	1,461,108,757.54
负 债 合 计	6,460,881,069.19	5,663,083,294.92	6,360,066,254.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2,582,820,000.00	2,582,820,000.00	2,582,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620,675,233.10	618,328,358.04	366,904,486.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8,565,538.88	173,159,953.90	164,468,582.0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2,756,135.27	205,978,319.66	133,132,946.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90,778,608.59	2,179,664,109.82	1,803,267,446.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15,595,515.84	5,759,950,741.42	5,050,593,461.44
少数股东权益	3,080,808,971.40	2,622,181,743.75	2,507,232,908.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96,404,487.24	8,382,132,485.17	7,557,826,370.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657,285,556.43	14,045,215,780.09	13,917,892,624.87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827,996,325.30	8,127,462,049.56	5,455,485,246.57
其中：营业收入	7,740,069,795.92	8,053,363,693.00	5,444,945,274.50
利息收入	87,926,529.38	73,848,356.56	10,539,972.07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0,000.00	
二、营业总成本	6,844,834,962.95	7,035,665,097.11	4,434,553,790.67
其中：营业成本	5,793,434,038.09	5,618,057,386.79	3,420,695,577.01
利息支出	3,802,213.92	15,311,111.0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1,726.82	297,169.81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1,344,062.90	466,683,952.64	391,734,466.49
销售费用	189,695,984.31	204,563,154.33	229,808,674.31
管理费用	587,104,300.48	554,928,651.61	377,229,620.34
财务费用	57,093,542.31	40,274,644.38	557,905.24
资产减值损失	42,179,094.12	135,549,026.48	14,527,547.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69.53	-23,359.66	6,895.86
投资收益	128,091,692.89	85,198,706.72	91,249,857.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317,554.10	5,483,858.11	35,719,357.24
汇兑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59,315,890.55	44,410.12	-137,713.74
其他收益	34,605,982.08		

三、营业利润	1,205,171,558.34	1,177,016,709.63	1,112,050,496.01
加：营业外收入	4,224,411.05	31,923,952.00	23,557,315.64
减：营业外支出	7,045,357.84	23,326,826.52	57,638,707.47
四、利润总额	1,202,350,611.55	1,185,613,835.11	1,077,969,104.18
减：所得税费用	243,888,815.19	268,045,825.32	202,741,731.57
五、净利润	958,461,796.36	917,568,009.79	875,227,372.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8,225,761.20	667,778,156.07	728,453,732.24
少数股东损益	380,236,035.16	249,789,853.72	146,773,640.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601,087.11	8,691,371.83	-15,245,982.4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594,415.02	8,691,371.83	-15,245,982.4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594,415.02	8,691,371.83	-15,245,982.40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493,270.19	9,596,732.95	-14,456,199.9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98,855.17	-905,361.12	-789,782.4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72.09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3,860,709.25	926,259,381.62	859,981,39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3,631,346.18	676,469,527.90	713,207,749.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0,229,363.07	249,789,853.72	146,773,640.3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93,195,627.97	6,831,061,506.63	5,965,756,299.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8,609,186.41	74,441,275.10	11,379,936.3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086,005.56	25,526,442.63	18,733,451.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726,189.00	393,452,971.01	462,756,63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41,617,008.94	7,324,482,195.37	6,458,626,326.37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5,649,203,000.42	4,051,314,371.10	2,937,126,798.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3,239,635.15	290,640,895.82	296,575,060.3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7,985,252.16	835,261,106.66	621,609,348.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3,456,411.56	588,070,419.42	659,651,364.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6,925,612.23	692,782,318.18	769,799,43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60,809,911.52	6,458,069,111.18	5,284,762,00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192,902.58	866,413,084.19	1,173,864,323.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764,600.00	390,535,036.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159,155.97	36,697,485.55	55,298,772.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865,689.28	4,243,888.77	877,313.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017,088.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3,798,621.13	7,189,502,684.62	4,760,349,034.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7,588,066.38	7,473,962,006.85	4,816,525,120.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3,442,498.71	330,842,704.10	341,554,036.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750,000.00	98,596,315.00	31,43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639,323.32		128,929,404.0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88,936,795.56	8,154,821,958.49	5,895,131,761.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48,489,970.95	8,584,260,977.59	6,397,045,201.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98,095.43	-1,110,298,970.74	-1,580,520,081.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220,000.00	39,115,847.00	1,895,225,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220,000.00	19,873,847.00	761,4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23,972,317.91	714,996,856.99	459,621,744.5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731,168.13	117,579,264.18	26,858,534.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6,923,486.04	871,691,968.17	2,381,705,579.1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92,726,727.25	944,307,672.13	807,185,728.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7,977,125.63	453,519,487.18	185,329,489.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779,574.40	19,510,838.30	21,709,397.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24,907.62	28,122,626.55	32,692,602.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2,128,760.50	1,425,949,785.86	1,025,207,821.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94,725.54	-554,257,817.69	1,356,497,757.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702.95	3,524,778.34	334,945.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588,215.44	-794,618,925.90	950,176,946.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0,954,647.57	3,015,573,573.47	2,065,396,62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5,542,863.01	2,220,954,647.57	3,015,573,573.47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

提供相关文件。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员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说明；
- 4、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说明；
- 5、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相关承诺函及说明等。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远致富海电子信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程厚博

签署日期：2019年1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远致富海电子信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远致富海电子信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程厚博

签署日期：2019年1月24日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远致富海信息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新乔围工业区新发路5号
股票简称	麦捷科技	股票代码	30031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远致富海电子信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2楼03B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u>不适用</u> 持股数量： <u>0</u> 持股比例： <u>0%</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183,818,073 股</u> 变动比例： <u>26.44%</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注：信息披露义务人对是否在 12 个月内进一步增持或处置麦捷科技股份尚无明确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注：本次权益变动取得的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详见本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远致富海电子信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远致富海电子信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程厚博

签署日期：2019年1月24日